

榆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榆政办函〔2024〕2号

榆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2023年度全市政务公开工作评估情况的通报

各县市区人民政府，市人民政府各工作部门、各直属事业单位：

为进一步推进全市政务公开工作，根据《榆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绩效评估指标的通知》（榆政办函〔2023〕142号）要求，市政府办公室委托第三方机构对2023年度全市政务公开工作进行了绩效评估，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。

2023年全市政务公开工作绩效评估以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》（国办发〔2022〕8号）和《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绩效评估指标的通知》（陕政办函〔2023〕136号）为基础，围绕政府信息公开、解读回应参与、服务公开、平台建设、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、组织保障等工作落实情况，采取网站信息检索、模拟用户使用验证、专业设备检测、主管部门考核等多种方式，科学、全面、客观地进行评估。

本次评估对象共55个，其中县市区政府12个、市政府工作部门和单位41个、园区管委会2个，评估数据采集时间为2023

年 10 月至 11 月。评估结果显示：县市区政府（园区管委会）中达到优秀等次的 5 个，占比 35.71%；达到良好等次的 6 个，占比 42.86%；待改进等次的 3 个，占比 21.43%。市级工作部门中达到优秀等次的 5 个，占比 12.20%；达到良好等次的 28 个，占比 68.29%；待改进等次的 8 个，占比 19.51%（详见附件 1）。

为鼓励先进，树立典型，充分调动各参评单位和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积极性，推动全市政务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，经市政府同意，决定对神木市政府等 10 个政务公开工作先进单位、马合镇政府等 3 个基层政务公开工作先进单位和王瑞霞等 10 名政务公开工作先进个人予以通报表彰（详见附件 2）。各级各部门和单位要以受表彰的先进单位和个人为榜样，在今后的工作中，进一步转变作风，创先争优，真抓实干，推动全市政务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，为榆林高质量发展作出更大贡献。

- 附件：1. 2023 年度全市政务公开工作绩效评估结果
2. 2023 年度全市政务公开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名单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附件 1

2023 年度全市政务公开工作 绩效评估结果

一、县市区政府、园区管委会

（一）优秀

神木市政府、榆阳区政府、靖边县政府、吴堡县政府、绥德县政府

（二）良好

府谷县政府、子洲县政府、佳县政府、米脂县政府、榆林高新区管委会、榆神工业区管委会

二、市政府工作部门、直属事业单位

（一）优秀

市资源规划局、市民政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发改委、市农业农村局

（二）良好

市文旅局、市水利局、市外事外经局、市统计局、市城管局、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、市司法局、市商务局、市乡村振兴局、市应急局、市政研督查办、市教育局、市交通局、市住房公积金中心、市体育局、市财政局、市卫健委、市金融局、市人社局、市国资委、市信访局、市医保局、市审计局、市国防动员办、市工信局、市能源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科技局

附件 2

2023 年度全市政务公开工作 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名单

一、政务公开工作先进单位（共 10 个）

神木市人民政府

榆阳区人民政府

靖边县人民政府

吴堡县人民政府

绥德县人民政府

市资源规划局

市民政局

市生态环境局

市发改委

市农业农村局

二、基层政务公开工作先进单位（共 3 个）

神木市滨河新区街道办事处

榆阳区马合镇人民政府

靖边县张家畔街道办事处

三、先进个人（共 10 名）

王瑞霞 神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曹紫栋	榆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姬 涛	靖边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王武君	吴堡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汪 彪	绥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张二强	市资源规划局
安 敏	市民政局
杨 丹	市生态环境局
张彦峰	市发改委
刘明庆	市农业农村局

